

证券代码:430324 证券简称:上海致远 主办券商:海通证券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5月22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李锋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,489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21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出席 5 人;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;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:
- 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同意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,内容详见 2020年4月27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489,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同意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,内容详见 2020年4月27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 489, 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同意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,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489,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



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同意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,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 489, 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 1. 议案内容:

同意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,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 neeq. com. cn)的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6)。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489,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同意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,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489,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提供对应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不超过 6,000 万元,公司在此授信额度内,可根据实际情况向银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、新增贷款或贷款展期等业务,以解决公司业务发展产生的流动资金缺口问题。

同意因申请上述银行授信,公司可提供对应担保。

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事宜,签署有关文件,决议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489,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

1. 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 489, 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关联股东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审议通过《〈公司章程〉修正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 489, 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上海申蕴和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闫亚峰、王昊
- (三)结论性意见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 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 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



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- 3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 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- 4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会议通知相符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- 5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综上,本次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上海申蕴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见证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